

证券代码：837899 证券简称：同华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补发声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于2026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了《控股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（补发）》（2026-019）。

因公司相关人员对信息披露相关规则理解存在偏差，误判本次诉讼事项进展的披露要求，叠加内部信息传递机制不畅等问题，导致公司未能按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对于上述事项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在未来的工作中将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要求，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的水平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及时性。特此公告！

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